

# 安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
---

安行审函〔2023〕23号

## 安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印发2023年防汛抢险工作方案的通知

局机关、政务中心各科室：

现将局《2023年防汛抢险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，扎实开展防汛三到户，夯实防汛责任，落实防汛措施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安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
2023年5月31日

# 2023 年防汛抢险工作方案

为切实做好 2023 年汉滨区心石村的防汛抢险包抓工作，根据《安康城区防汛抗洪预案》（安政发〔2023〕8 号）和安康城区防汛指挥部《关于深入开展安康城区防汛三到户包抓工作的通知》（安城汛指发〔2023〕5 号）要求，结合我局实际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## 一、强化组织领导

为保证防汛抢险工作的高效指挥、科学实施，成立市行政审批服务局防汛抢险工作领导小组。

组 长：刘福全 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市行政审批局局长、市政务中心主任

副组长：任红艳 副局长（责任副组长）

邹 森 副局长

成 员：张祥礼 政办科科长

蔡方超 政务服务管理科科长

潘 文 审批一科科长

黄子亮 审批二科科长

唐姣姣 监督投诉科科长（综合科负责人）

王 鹏 信息技术科科长

周启双 业务管理科科长（交易服务科负责人）

赵 亮 12345 热线管理科科长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政办科，由张祥礼同志担任办公室主

任。

### （一）防汛抢险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职责

1. 组织各科室加强值班，灵通雨情、汛情，及时传递全市防汛抢险救灾命令，做好防汛抢险应急工作；
2. 根据城区防汛指挥部命令，负责做好干部职工自身的撤离、安置和财产转移等工作；
3. 负责做好新城办心石村一组、二组、三组共 288 户 732 人的防汛三到户工作，根据城区防汛指挥部命令做好安全撤离的组织实施工作。

### （二）防汛抢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要职责

1. 负责检查、督促防汛抢险责任的落实，牵头组织开展防汛三到户工作；
2. 负责与新城办事处、心石村防汛抢险联络和工作衔接；
3. 负责防汛抢险人员组织、物资准备、车辆调配；
4. 及时掌握防汛抢险动态信息，为局防汛抢险领导小组实施高效指挥当好参谋。

## 二、三到户工作内容

（一）情况掌握到户。以户为单元，所有防汛包抓干部深入到包抓责任区内所有住户，面对面进行防汛工作对接，全面掌握各住户位置、户主姓名、联系电话、家庭人口、住房结构、周边环境、交通状况、应急物资储备、自救能力等情况，逐户登记建卡、动态管理，逐户落实“防、抢、撤”工作方案。所有防汛包抓干部在入户调查和日常防汛检查中，要积极主动地入户宣讲防汛法

规、紧急避险、防汛预警信号识别、撤离注意事项、撤离路线、安置地点、物资保障等防汛应急知识，提高群众的防灾避灾意识和临危自救能力。

(二)信息预警到户。要与包抓对象建立稳固可靠的通信联络方式，确保能够及时将雨情、水情、预警命令传递到村(社区)、到组、到户。市行政审批局和汉滨区心石村分别落实2名信息联络员，确保在其他信息传输手段实效的极端情况下，及时高效进行人工传递。

(三)责任落实到户。各防汛包抓干部要全面掌握包抓对象基本情况，认真做好防汛应急工作宣传，逐户签订《2023年防汛抢险目标责任书》，落实住户与包抓单位、包抓责任人责任。鳏寡孤独、残疾、留守老人和儿童等缺乏撤离转移和自救能力的特殊人群，要落实一对一的提前转移包抓责任人和转移方案。防汛时期，务必按照《安康城区防汛抗洪预案》，及时赶赴包抓责任区全力做好群众转移工作，必须在包抓对象全部安全转移后方可撤离，千方百计确保群众生命安全。

### 三、落实防汛抢险措施

(一)局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防汛抢险工作的第一责任人，对本单位的人员和财产安全负总责。

(二)组成3个抢险分队、1个后勤保障分队，具体负责包联的新城办心石村一组、二组、三组区域的防汛抢险、后勤物资保障等工作。

1.抢险一分队：刘福全同志任队长，张祥礼、潘文同志任副

队长，孔颖、费宜佳、李倩、陈默、贾涛、卢嘉欣、王飞、唐姣姣、罗乐、杨雨莎、徐建琼等11名同志为成员，负责心石村一组（133户298人）所有住户的安全转移。

**2. 抢险二分队：**任红艳同志任队长，王鹏、周启双同志任副队长，余江南、吴涛、张璐、江森、毛琰勃等5名同志为成员，负责心石村二组（69户180人）所有住户的安全转移。

**3. 抢险三分队：**邹森同志任队长，蔡方超、赵亮同志任副队长，乐续伟、黄子亮、张杰、陈哲、罗娅妮、李肖孟、刘向圣等7名同志为成员，负责心石村三组（86户254人）所有住户的安全转移。

**4. 后勤保障分队：**邹森同志任队长，唐姣姣、黄子亮同志任副队长，罗乐、吴涛为成员，负责防汛抢险物资采购、管理等保障工作。

遇有险情，各抢险分队要根据局防汛抢险领导小组的命令，按照各自分工，各负其责，深入到村民小组和村民家中，协助村委会做好雨情、汛情传递和动员组织群众安全转移工作，确保防汛责任区内无人员伤亡，努力降低财产损失。

#### **四、强化纪律要求**

（一）**夯实工作责任。**包抓干部要切实按照防汛工作任务，强化责任担当，扎实履行职责，抗实工作责任，做好防汛各项准备工作，坚持汛期领导带班和应急值班制度，及时准确传递雨情、汛情和市、区防汛指挥部的防汛命令，确保通讯联络畅通。

（二）**迅速开展行动。**包抓干部要及时到包抓责任区开展工

作，在6月5日前完成所包联防汛区域三到户工作，逐户登记人员信息、联系方式，讲明撤离路线，签订防汛抢险目标责任书和抢险转移明白卡，认真落实各项防、抢、撤措施。

（三）严明组织纪律。包抓干部要坚决克服麻痹大意、松懈侥幸心理，灵通信息、加强联系、协同作战，扎实做好三到户等基础工作，在防汛抢险中全力保证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。凡在抗洪抢险工作中玩忽职守、延误汛情，造成人民生命财产损失的，要依纪依法追究有关责任人员的责任。

- 附件：1.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3 年防汛抢险安排表  
2. 2023 年防汛入户调查登记表  
3. 2023 年防汛抢险转移明白卡  
4. 2023 年安康城区防汛抢险目标责任书

附件 2

## 2023 年防汛入户调查登记表

地址	户主姓名	电话	人口状况					房屋结构			位置			房屋租住情况		交通状况 (车、船能否到户)	自备防汛物资	备注
			人数	男	女	老	幼	层	间	面积	一号 命令	二号 命令	三号 命令	户	人			

注：此表由各包抓单位包抓干部填写保存，电子版交所在村（社区），村（社区）汇总后交镇（街道办）备案。

## 附件 4

# 2023 年安康城区防汛抢险目标责任书

(一式两份, 户主、包抓干部各 1 份)

依据《防洪法》、《安康城区防汛抗洪预案》, 为切实做好安康城区防汛工作, 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, 现就有关事项与你户签订责任书如下:

### 一、包抓单位责任

1. 组织单位干部、职工认真学习《防洪法》和《安康城区防汛抗洪预案》, 明确包抓机构, 落实包抓干部, 明确包抓责任。

2. 汛期加强防汛值班, 城区防汛警戒通知发布后, 包抓干部应在 20 分钟内到达各自包抓的村(社区)、组、住户, 动员并组织群众提前撤离。

3. 撤离命令发布后, 在限定时间内组织群众迅速撤离, 对不服从命令, 不听从指挥的群众, 包抓干部可采取强制撤离措施。

### 二、住户责任

1. 加强《安康城区防汛抗洪预案》学习, 熟悉《预案》预警信息和防汛应急常识。

2. 自备手电筒、救生圈、救生衣、木排等防汛应急自救物资。

3. 听从防汛命令, 服从撤离包抓干部指挥, 不得以任何借口拒绝撤离转移。不听从防汛命令, 不服从防汛指挥, 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包抓单位: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
村(社区): 汉滨区新城办心石村

包抓干部:

包抓对象(户主):

2023 年 月 日